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地点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报告 摘要

(一) 基本经营情况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十四五”规划目标，坚持“创新驱动、转型升级”的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实现了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经监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上市交易所, 实际控制人. Data includes 长春高新, 830803, 新三板, 吉林省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康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药业”)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的议案。

Table with 4 columns: 品种, 商品名称, 通用名称, 适应症. Lists various pharmaceutical products and their uses.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 Lists financial items and amounts in million RMB.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上市交易所, 实际控制人. Data includes 长春高新, 830803, 新三板, 吉林省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4 columns: 品种, 商品名称, 通用名称, 适应症. Lists various pharmaceutical products and their uses.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 Lists financial items and amounts in million RMB.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信息 披露 Disclosure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以及注销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就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以及注销相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